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 年 2 月 8 日

發稿單位：法制司

連 絡 人：孫魯良

連絡電話：02-21910189 轉 2133

「國家人權報告國際審查會議」訂於 102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1 日舉行，將邀請 10 位國際人權專家來臺提供人權建言

我國首次依聯合國格式撰寫之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中文版及英文版國家人權報告已分別於 101 年 4 月及 12 月發表，發表記者會由總統主持，向國人及全世界宣示我國對於促進、保障人權及與世界人權接軌的作為及決心。

我國雖非聯合國會員國，但在政府重視人權之既定政策與在聯合國無代表權之現狀下，我國已依據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委員會審查各國國家人權報告之程序，完全比照聯合國之要求，苦心設計一套類似的國家人權報告審查程序，審查會議由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主辦，法務部擔任該委員會議事組之幕僚工作，承辦會議相關事宜，定於本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1 日邀請 10 位國際人權專家來臺於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福華國際文教會館審查該報告，協助改善人權及提供建議，藉此建立國際人權對話平臺，俾與國際人權體系接軌(委員簡歷及會議議程詳如附件一、二)。

進一步會議訊息請參閱法務部全球資訊網人權大步走專區(<http://www.humanrights.moj.gov.tw/mp200.html>)。

附件一：委員簡歷

附件二：會議議程